

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，则按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》及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〔2015〕309号）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。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北京新城禹潞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通州区张家湾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张家湾镇坨堤、苍上应急污水处理设施运维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张家湾镇坨堤、苍上应急污水处理设施运维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新城禹潞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0人，营业收入为9204.2888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686.267971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（/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/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/）万元，属于（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新城禹潞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1日